

客戶申訴及 24 小時服務專線:0800053588

## 兆豐產物完工土木工程保險 053B(CECR)賠償限額附加條款

96.11.06 兆產(96)備字第 1115 號函備查

茲約定：

本保險單承保範圍第三條所承保之保險標的物於承保範圍內所致之任何毀損或滅失，本公司對每一次意外事故之賠償金額以總保險金額之百分之\_\_\_\_\_或新台幣\_\_\_\_\_元為限，於保險期間內累計之賠償金額以總保險金額之百分之\_\_\_\_\_或新台幣\_\_\_\_\_元為限。

本條款適用於完工土木工程保險，其約定與基本條款抵觸時以本條款為準，未記載事項仍依基本條款辦理。